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俊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光亚

编制单位: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2022年第三季度(1-9月) 2022年第三季度(1-9月)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原因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李俊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光亚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22-054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

3.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

4.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22-053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办理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期限1年。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代表公司在相关合同、协议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盖章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表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原因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原因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林长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永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永洁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